

附件 1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1
一、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5
第二部分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4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5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6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6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7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8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录.....	25

第一部分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汤原县人民法院在中共汤原县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向汤原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是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是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是审判由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四是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是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生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是办理国际司法协助事项。

七是加强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干部,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工作。

八是负责人民法院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及配备。

九是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是管理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十一是完成司法统计工作。

十二是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8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法警大队）、政治部、审管办、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执行局、综合审判庭、立案庭；2 个派出法庭：香兰法庭、胜利法庭；1 个审判组：鹤立审判组。

（1）综合办公室（法警大队）：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政务工作；办理院务会、院长办公会等会议事务；办理批转的有关文件；组织综合性会议；负责文秘、督办、资料、档案、保卫、技术通信和办公自动化管理；负责院机关的固定资产、基本建设、环境秩序管理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服务性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事务、财务工作；负责诉讼费的计划财务工作；专项物资装备计划、购置、管理及分配；负责全院设备的审批，审判法庭基本建设工作计划及检查落实；监督指导诉讼费的收缴、使用、管理和业务经费的管理、使用工作；指导人民法庭

计划财务装备工作。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人犯、送达有关法律文书；配合有关审判庭和执行有关执行事项；负责维护机关秩序和机关保卫工作。

（2）政治部：负责指导全院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目标责任制管理的实施、考评、检查工作；负责本院表彰奖励和干部、司法警察的教育培训工作；调查研究法院系统队伍建设中出现的新问题和新情况；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全院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工作；负责法官等级司法警察警衔评定晋升工作；负责全院干部、审判职务任免、调配、劳动工资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本院法制宣传教育和新闻报道工作。领导全院的监督工作；监督、检查全院及其工作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行政纪律情况；监督检查执行违纪办案责任追究制度情况；受理法院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按照权限调查处理法院及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受理法院工作人员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工作负责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各类刑事案件。

（5）民事审判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依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经济纠纷一审案件、金融案件和各类经济合同纠纷一审案件；办理其他有关经济审判工作事宜。

（6）执行局：依照上级法院有关规定执行局（庭）二块牌子一套人员。依法负责本院第一审的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以

及调解书中有关财产的执行；依法办理对变更被执行主体、驳回执行第三人到期债权和案外执行异议的裁定提出申请复议的案件；办理上级交办的案件；办理外地委托执行和协助执行等事宜；负责执行工作的业务培训、指导工作；负责执行案件情况汇总及司法统计；负责执行财产的统一保管、评估、拍卖、变卖事宜。

（7）综合审判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案件；审查和执行本院管辖的非诉行政申请执行案件；办理其他有关行政审判工作事宜。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再审案件；审理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监督工作事宜。

（8）立案庭：依法受理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和再刑事、民事、行政和执行等案件的审查立案及交办和催办工作；处理来信来访；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根据当事人的申请，采取诉前保全措施和证据保全措施；负责人民法庭登记立案工作；负责全部送达和审限管理工作。

（9）胜利法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10）香兰法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11) 鹤立审判组：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实有人数 88 人，其中：行政人员 57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0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1 人，其中，行政人员减少 2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
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54.0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11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6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5
	30			61	
总计	31	1870.7	总计	62	1870.7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70. 5	1754.3	0. 0	0. 0	0. 0	0. 0	11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6. 4	1440.1	0. 0	0. 0	0. 0	0. 0	116.2
20405	法院	1556. 4	1440.1	0. 0	0. 0	0. 0	0. 0	116.2
2040501	行政运行	1159. 9	1043.7	0. 0	0. 0	0. 0	0. 0	116.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5	396.5	0. 0	0. 0	0. 0	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3	210.3	0. 0	0. 0	0. 0	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3	210.3	0. 0	0. 0	0. 0	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3	210.3	0. 0	0. 0	0. 0	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	50.4	0. 0	0. 0	0. 0	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	50.4	0. 0	0. 0	0. 0	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0. 0	0. 0	0. 0	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	53.4	0. 0	0. 0	0. 0	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	53.4	0. 0	0. 0	0. 0	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	53.4	0. 0	0. 0	0. 0	0. 0	0.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8.3	1471.8	396.5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4.0	1157.6	396.5	0.0	0.0	0.0
20405	法院	1554.0	1157.6	396.5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57.6	1157.6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5	0.0	396.5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5	210.5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5	210.5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5	210.5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	50.4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	50.4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	53.4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	53.4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	53.4	0.0	0.0	0.0	0.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40.1	1440.1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0.0	0.0	0.0	0.0

			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3	210.3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4	50.4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4	53.4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54.3	1754.3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1754.3	总计	64	1754.3	1754.3	0.0	0.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54.3	1357.8	39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0.1	1043.7	396.5
20405	法院	1440.1	1043.7	396.5
2040501	行政运行	1043.7	1043.7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5	0.0	3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3	210.3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3	210.3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3	210.3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	50.4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	50.4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	53.4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	53.4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	53.4	0.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447.8	30201	办公费	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9.6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40.8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	30208	取暖费	4.9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	30211	差旅费	4.1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1.7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4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8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9.6	30216	培训费	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9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1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1.5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18.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9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			

303 99	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0.9	302 4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0.0			
			302 99	其他商 品和服务 支出	1.3			
人员经费合计		1219.8	公用经费合计					138.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16001

公开 07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1	0.0	100.1	0.0	100.1	0.0	90.0	0.0	90.0	0.0	90.0	0.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注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
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佳木斯市汤原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870.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70.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2 万元；本年支出 1868.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252.1 万元，增长 15.6%，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福利收入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229.1 万元，增长 14.0%，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1.7 万元，增长 212.5%，主要原因是由于当地财政拨款增加。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870.5	252.1	15.6%	工资福利收入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1754.3	151.9	9.5%	工资福利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0
3.事业收入	0	0	0	0
4.经营收入	0	0	0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0
6.其他收入	116.2	100.2	626.3%	当地财政拨款增加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868.3	229.1	14.0%	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基本支出	1471.8	342.0	30.3%	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396.5	-113.0	-22.2%	厉行节约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0
4.经营支出	0	0	0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0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754.3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754.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51.9 万元，增长 9.5%；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5.8 万元，增长 9.1%；年

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无变化，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84.2 万元，增长 11.7%；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4.2 万元，增长 11.7%。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4.3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754.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51.9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收入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5.8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84.2 万元，增长 11.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收入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4.2 万元，增长 11.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5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1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47.8 万元、津贴补贴 9.6 万元、奖金 40.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4 万元、离休费 9.6 万元、退休费 199.5 万元、抚恤金 17.3 万元、医疗费补助 15.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 万元；公用经费 13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6 万元、水费 0.3 万元、电费 2.9 万元、邮电费 1.0 万元、取暖费 4.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 万元、差旅费 4.1 万元、维修（护）费 1.7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专用材料费 4.1 万元、劳务费 1.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7 万元、工会经费 5.3 万元、福利费 18.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4.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万元。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9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0 万元，下降 2.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0.1 万元，下降 1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公务用车出行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未发生或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无此项经费支出；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或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无此项经费预算及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0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0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安排，无此项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量与上年基本相同；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10.1 万元，下降 1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公务用车出行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减少 2 辆；保有量 18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未发生或安排公务

接待费活动，无此项经费支出；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或安排公务接待费活动，无此项经费预算及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8.0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12.2万元，下降8.1%，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支出减少。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汤原县人民法院部门共有车辆18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

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498.1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6个，资金498.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6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498.1万元，执行数为497.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得分10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工作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498.1万元，执行数合计497.4万元，完成预

算的99.9%，平均得分95.1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9分。全年预算数为192.2万元，执行数为20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59.7%，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三季度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7.5分。全年预算数为20.6万元，执行数为10.6万元，完成预算的5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69.4%，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支出率低，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3.“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2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94.5%，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第三季度支出率低，主要原因是未到约定支付日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4.“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8分。全年预算数为47.2万元，执行数为4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78.6%，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两季度支出进度慢，支出率低，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5.“物业及其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5分。全年预算数为86.6万元，执行数为8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89.7%，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三季度支出进度慢，支出率低，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劳务服务工作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6.“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9分。全年预算数为164.1万元（压减后139.5万元），执行数为1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66.2%，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三季度支出进度慢，支出率低，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指标金额缩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严

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92.2万元，执行数合计20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3.9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3.9分。全年预算数为192.2万元，执行数为20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59.7%，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前三季度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3.政府性基金：指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指省政府及其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上交的国有资本收益。

5.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事业单位获得的由财政专户资金核拨的资金。属于一般纳税人的单位按照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增值税销项税额后计入事业收入。其中，科技成果转化收入是指事业收入包含的科技成果转化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7.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上缴的收入。

9.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0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事业基金是指事业单位的结余（不含财政专户资金结余），扣除按照国家规定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和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后的剩余部分。

10.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11.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基本工资、普调工资、各项津贴补贴、奖金等）、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

出包括五个子类别：工资及奖金支出、养老保险支出、医疗保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和住房公积金支出。

12.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六个子类别：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按项目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单位运转支出、网络运维支出、离退休公用支出和职工体检费支出。

1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六个子类别：离退休费支出、抚恤金支出、生活补助支出、医疗费补助支出、助学金支出和其他补助支出。

14.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7.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18.案件执行：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19.“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

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20.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1.其他法院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经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23.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录

1.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部门名称		汤原县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个数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业务费及公用经费保障单位审判工作经费需要；使用聘用人员经费保障我院聘用人员工资等支出；网络运行维护相关经费保障我院网络正常运行；单位运转经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所需水电等需求；设备购置经费保障为满足工作需要的资本性支出			保障审判工作高效有序开展，人员经费得到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正常。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审判调解案件	>3000件	3839 件	10	10	
			结案率 80%	>80%	97.0%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及时按要求公开	完成公开要求	及时公开	10	10	
			按要求开展法律宣传	完成宣传任务	及时宣传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	宣传法律法规，提升公	优秀	优秀	10	10	

		效益指标	民法律意识						
			打击违反犯罪		优秀	优秀	10	10	
			保障百姓合法权益		优秀	优秀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未完成原因 (总分 80 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 (总分 80 分以下填列)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汤原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6	10.5		10 分	51.1%	5.1
	其中：中央 补助						
	省 级资金	20.6	10.5			51.1%	

			其 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履行司法职能，完成司法审判等工作，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完成审判等司法职能，为办案工作提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车辆使用次数	≥ 200 次	200	10	1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25%	0.4%	2	0.1	疫情原因案件量下降，车辆使用频率降低，支出减少
			★二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50%	9.7%	3	0.6	疫情原因案件量下降，车辆使用频率降低，支出减少
			★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75%	26.9%	5	1.7	疫情原因案件量下降，车辆使用频率降低，支出减少
			★全年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0%	51.1%	0	0	疫情原因案件量下降，车辆使用频率降低，支出减少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60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 分					100	87.5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分数设定为年初上报绩效目标时设定）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汤原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2	12		10 分	100.0 0%	10
			其中：中央补 助						
			省级 资金	12	12			100.0 0%	
			其他 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履行司法职能，完成司法审判等工作，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完成审判等司法职能，为办案工作提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设定 分值	实际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25%	50.00 %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50%	62.5%	3	3	
			★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75%	62.5%	5	4.2	第三季度未到 支付日期,严格 执行预算
			★全年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0%	100.0 0%	0	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 执行规范率	=100%	100%	65	65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99.2		
说 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分数设定为年初上
报绩效目标时设定）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 费	部门预算 项目填 1 省级专项 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 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 院	实施单 位	汤原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47.2	47.2	10 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 补助					
			省 级资金	47.2	47.2		100.00%	
			其 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履行司法职能，完成司法审判等工作，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完成审判等司法职能，为办案工作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25%	0.00%	2	0	疫情原因维 修工程未完 成
			★二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50%	29.8%	3	1.8	疫情原因维 修工程未完 成
			★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75%	94.3%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0%	100.00%	0	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	=100%	100%	40	40		

		续影响指标	执行规范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35	35	
.....								
总 分					100	96.8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分数设定为年初上报绩效目标时设定）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它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汤原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6	86.6		10 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 级资金	86.6	86.6			100.00%	
			其 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履行司法职能，完成司法审判等工作，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完成审判等司法职能，为办案工作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25%	17.3%	2	1.4	疫情原因支出进度缓慢， 加快支出进度，严格执行 预算	
		★二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50%	44.5%	3	2.7	劳务服务工作未完成，未 支付，加快预 算执行进度。	
		★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75%	66.1%	5	4.4	劳务服务工作未完成，未 支付，加快预 算执行进度。	
		★全年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0%	100.0%	0	0		
		成本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 执行规范率	=100%	100%	20	2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55	55		
总 分					100	98.5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分数设定为年初上报绩效目标时设定）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8
----------	---------	-----------	---	--------	--------------------

					省级专项填 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汤原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1(压减后139.5)	139.5		10 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64.1(压减后139.5)	139.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履行司法职能，完成司法审判等工作，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完成审判等司法职能，为办案工作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1%	2	0.1	疫情原因支出进度缓慢，加快支出进度，严格执行预算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13.3%	3	0.8	疫情防疫指标金额压缩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60.7%	5	4.0	疫情防疫指标金额压缩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	0	0	疫情防疫指标金额压缩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35	35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40	40	
.....								
总 分					100	94.9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年初预算数 164.13 万元，压缩后为 139.55 万元，分数设定为年初上报绩效目标时设定）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1	填报人及电话	张兵 0454-761291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汤原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2	201.6	10分	104.9%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92.2	201.6		104.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履行司法职能，完成司法审判等工作，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完成审判等司法职能，为办案工作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1.0%	2	0.1	疫情原因支出进度缓慢，加快支出进度，严格执行预算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26.2%	3	1.5	疫情防控指标金额压缩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34.4%	5	2.3	疫情防控指标金额压缩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	0	0	疫情防控指标金额压缩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70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官满意度	≥80%	80%	5	5	
.....								
总 分						100	93.9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分数设定为年初上报绩效目标时设定）

3.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根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酌情给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根据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酌情给分。	4
	绩效目标（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是否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情况酌情给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1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情况酌情给分。	1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项目预算编制论证、标准以及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适应情况酌情给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19分）	资金到位率（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得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5	5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情况酌情给分。	4
	组织实施（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情况酌情给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程序手续是否规范完备等情况酌情给分。	3
产出（45分）	产出数量（24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逐一按照完成比例计算得分；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如由于目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数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	15

)		质量达标率 (9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达标率，根据实现程度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质量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9
	产出 时效 (14分)	完成及时性 (14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设定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实际完成时间情况评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时效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10.95
	产出 成本 (7分)	成本节约率 (7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根据实际发生成本，比较成本指标实现程度，酌情得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成本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7
效益 (15分)	项目 效益 (15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环境效益等，可量化的指标按实现比例计算得分；定性指标的按照实现程度酌情给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效益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10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照绩效目标，根据满意度问卷或日常投诉、满意度评价记录等计算得分。绩效目标中有多个满意度指标的，细化各指标分值，并逐一计算得分。	5